

附件 1

玉溪市“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布局规划

基础教育是教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是国家必须保障的公益性事业，是必须优先发展的基本公共事业，是脱贫攻坚的基础性事业。“十四五”是玉溪市基础教育发展的关键时期，为推动基础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根据国家、省、市有关决策部署和规划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规划方案。

一、规划依据

《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国发〔2001〕2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的意见》（国办发〔2012〕48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布局调整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13〕91号）、《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云南教育现代化 2035》、《玉溪教育现代化 2035》以及相关措施方案、《城市普通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号）、《农村普通中小学校建设标准》（建标〔2008〕109号）、《云南省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标准》（云教〔2016〕7号）、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 175-2016）、玉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

二、规划原则

（一）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结合《玉溪教育现代化 2035》，

充分考虑城镇化进程、学生数量变化及流动等各种因素，考虑本地各类教育发展状况及趋势，科学制定学校布局和发展规划；

（二）突出重点、规模适当。重点加强中心城区、人口集中县（镇）学校布局，按常住人口每 5000 人、10000 人、20000 人分别设置幼儿园、小学、初中的要求，考虑近期目标、中期目标、远期目标相结合。以县级为单位，科学合理测算在校生规模；

（三）就近入学，均衡发展。处理好提高质量和方便就学的关系，城区按服务半径幼儿园就近、小学 500 米、初中 1000 米的范围设置学校，农村学校宜撤则撤、宜并则并，学校的增设和撤并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四）立足现实，适度超前。根据玉溪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趋势，坚持立足现实，适度超前原则，不断改善现有办学条件和教育发展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

（五）统筹兼顾，协调发展。按照均衡发展的原则，统筹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和校际之间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加强学校现代管理，促进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有机统一，协调发展。

三、现状分析

（一）基础设施条件现状

2020 年，全市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占地 1.4 万亩，校舍建筑面积 450.39 万平方米，生均占地 29.45 平方米（全省 27.63 平方米），生均校舍面积 14.08 平方米（全省 11.27 平方米），生均运动场地

面积 8.88 平方米(全省 8.26 平方米),三项指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市学前三年儿童毛入园率为 94.05%,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为 99.97%,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 99.7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5.85%。

(二) 学校布局规划建设中存在问题

一直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大力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持续加大教育投入,通过实施各类教育专项工程,办学条件明显改善。但是,随着社会生活水平的提高,城镇化率的快速推进,全市城镇化水平从 2016 年的 48.91%上升到 2020 年的 53.82%,但中心城区学位没有得到明显增加,人们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不断增加,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还十分突出。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由于规划不到位,导致了“城市挤,农村空”现象。一直以来,各级政策均向农村倾斜,各类教育专项工程重点支持农村,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得到了极大改善,农村学位保障充足。但随着城市化的发展,大量农村人口进城,城市规模快速扩大,城区学校未能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使用,导致“城市挤,农村空”现象。出现了“学前教育上公办园难,义务教育上中心城区学校难,普通高中进优质学校难”三难问题。

二是由于土地供应不及时、资金保障不到位等原因,致使规划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推进缓慢,未能在“十三五”期间如期完成,加剧了“城市挤、农村空”现象。

（三）学位需求情况分析

1. 全市人口变化情况分析。从人口自然增长变化情况看，玉溪人口从 1980 年的 159.66 万人增长到 2020 年的 224.95 万人（其中：红塔区中心城区 36.96 万人），从 2011 年至 2020 年期间，年平均人口自然增长率 5.35‰。考虑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昆玉同城化等规划对人口规模的影响，参照《玉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综合预计 2025 年玉溪市常住人口预计将达 255 万人，其中：红塔区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将达 50 万人。

2. 城镇人口变化情况分析。2016 年至 2020 年期间全市城镇化率从 48.91% 提高到 53.82%，年均递增近一个百分点，考虑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昆玉同城化新增人口将集中在城镇，预计到 2025 年，城镇化率将达 65%，城镇人口将达 166 万人。

3. 学位情况分析。从历年在校学生变化情况看，2009 年到 2020 年 11 年期间，小学在校学生从 197467 人减少到 142944 人，年均递减 2.51%，初中在校生从 94706 人减少到 69837 人，年均递减 2.39%。受人口政策、经济活跃因素的影响，在校生减少趋势预计 2021 年止跌后呈小幅回升并基本稳定。

从人口出生情况看，“十三五”期间正常年份每年出生 2.1-2.2 万人，受二孩政策的影响，2016-2018 年每年出生 2.6-2.8 万人，2019 年回归到 2.14 万人。具体情况见《玉溪市 1-16 岁户籍人口数据统计表》。

1-16岁户籍人口数据统计表																
																单位：人
县区	1岁	2岁	3岁	4岁	5岁	6岁	7岁	8岁	9岁	10岁	11岁	12岁	13岁	14岁	15岁	16岁
玉溪市	21639	25981	30291	22993	20984	23024	23047	22941	21943	21273	21153	21523	21434	22323	23840	24584
红塔区	4998	5668	6668	4875	4313	4913	4905	4766	4587	4201	4461	4605	4533	4673	5067	5092
江川县	2962	3492	4032	3116	2699	2975	2891	2859	2735	2529	2479	2506	2565	2582	3000	3140
澄江市	1577	1893	2255	1641	1551	1675	1676	1668	1510	1469	1472	1501	1521	1518	1660	1716
通海县	2854	3412	3947	3111	2673	3203	3172	3097	2954	2895	2784	2832	2681	2815	2949	3007
华宁县	1886	2235	2667	2083	2014	2194	2318	2290	2298	2149	2073	2188	2235	2245	2494	2580
易门县	1524	1799	1971	1439	1259	1359	1344	1318	1203	1304	1365	1334	1354	1499	1676	1687
峨山县	1248	1610	1831	1342	1323	1406	1333	1383	1334	1344	1459	1438	1469	1690	1680	1718
新平县	2701	3468	4095	3030	2869	2894	2925	2992	2787	2842	2670	2694	2765	2905	2978	3121
元江县	1889	2404	2825	2356	2283	2405	2483	2568	2535	2540	2390	2425	2311	2396	2336	2523

按照玉溪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的人口规模、户籍适龄人口数，按城镇每万人2000个学位需求测算，城镇学位需求33.2万个，农村学位计实规划，需求8.9万个。到2025年玉溪市学位总需求数为42.1万个，其中红塔区中心城区学位需求10万个。

“十四五”人口和学生规模测算表							
					单位：万人		
类别	2020年常住人口规模	2025年人口规模	城镇化率	城区人口测算	学位测算		
					合计	城镇	农村
全市	224.95	255	65%	166	42.1	33.2	8.9
红塔区中心城区	36.96	50		50	10	10	

四、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

（一）规划目标

通过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整合优质资源，优化农村学校，扩大中心城区办学规模，落实城镇住宅小区配套教育资源相关政策，增加公办幼儿园，扩大中心城区义务教育资源，增

加学位，优化普通高中教育资源。到 2023 年，扩建 10 所幼儿园，预计增加公办学位 4521 个，解决学前教育入公办园难；新建（改扩建）15 所中小学，增加中心城区学位 11736 个，解决义务教育入中心城区学校难；整合高中教育资源，解决高中教育入优质普通高中难的问题。到 2025 年彻底解决中心城区教育资源不足问题，基础教育发展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继续优化学校布局，提高教育发展水平，到 2035 年，实现教育现代化，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更好服务于玉溪社会经济发展。

（二）规划布局任务

1. 全市规划情况。十四五期间进一步优化校点布局，规划撤销 87 个附设学前班、新建（或新增）123 所幼儿园，撤并 77 所小规模学校、新建 10 所小学，新建 4 所初级中学、5 所普通高中（含 1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新建 1 所特殊教育学校。

到 2025 年，全市规划各类学校 1096 所，规划学位 430090 个，其中：幼儿园 527 所 85892 个，小学 439 所（不含 15 个小学教学点）173307 个，普通初中 88 所 85091 个，普通高中 27 所（含 6 所完中、1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55560 个，职业中学 13 所（含 3 所中专）29690 个，特殊教育学校 2 所 550 个。

“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分类别布局规划表				
学校数 类别	单位：所			
	2020年	新建	撤并	2025年
合计	1118	143	165	1096
幼儿园	491	123	87	527
小学	506	10	77	439
初级中学	84	4	0	88
普通高中	23	5	1	27
中职（中专）	13	0	0	13
特殊教育	1	1	0	2

“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分县（市、区）布局规划表						
县（市、区）					单位：所、人、个	
	2020年		新建学校	撤并学校	2025年	
	学校数	学生数			学校数	学位数
合计	1118	345506	143	165	1096	430090
市直	10	17679	3	0	13	24890
红塔区	175	81922	33	1	207	103529
江川区	121	34424	10	1	130	39855
澄江市	86	24041	17	15	88	35812
通海县	110	46326	12	0	122	56500
华宁县	121	29256	2	6	117	32760
易门县	135	19638	23	61	97	23776
峨山县	81	19657	9	26	64	23482
新平县	192	39859	3	55	140	48317
元江县	87	32704	31	0	118	41169

2.各县（市、区）中心城区规划情况

红塔区（包括市直）：改造玉溪体育运动学校老校区办小学、玉溪少体校老校区办幼儿园，改造玉溪卫生学校老校区扩建玉溪一小、玉溪四中，新建高新区实验小学、高新区实验中学、高铁新城小学、高铁新城中学、科创城十二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山头幼儿园、大营幼儿园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202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127658 个学位，其中：新增 26411 个学位。

江川区：新建大街第二中学、大街第二小学、江川区第二幼

儿园、江城第二幼儿园、大庄幼儿园，改扩建大街中学、大街小学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53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29060 个学位，其中：新增 4841 个学位。

澄江市：新建（迁建）抚澄小学、万海小学、广龙小学、立昌小学、七江小学、孤山小学、星空小学、凤麓幼儿园、抚澄幼儿园、万海附属幼儿园、广龙小学附属幼儿园、养白牛幼儿园、立昌幼儿园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65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32805 个学位，其中：新增学位 13380 个。

通海县：新建新区小学、秀麓融城幼儿园，改扩建秀山二小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40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28958 个学位，其中：新增 8157 个学位。

华宁县：新建宁州中心幼儿园，改扩建华宁三中、华宁四中、宁州示范小学、右所小学、甸尾小学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17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15563 个学位，其中：新增 4028 个学位。

易门县：新建易门县第二幼儿园、西环路幼儿园、曾所幼儿园，改扩建易门一中、方屯中学、方屯小学、中屯小学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16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14670 个学位，其中：新增 4388 个学位。

峨山县：新建双江二小、峨山县第二幼儿园，改扩建双江中学、双江小学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9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11604 个学位，其中：新增 3655 个学位。

新平县：新建新平县第三幼儿园、新平县青宸幼儿园，改扩建新平县第一中学、新平县第三中学、新平县第一小学、新平县第二小学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20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22270 个学位，其中：新增 8411 个学位。

元江县：新建元江县第四中学、大水平幼儿园、南洒幼儿园，改扩建元江县第一中学、元江县第二中学、元江县第三中学、元江县第四小学、元江县第一幼儿园等学校。预计 2025 年有 30 所中小学幼儿园，可提供 26275 个学位，其中：新增 8696 个学位。

（三）建设规划任务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 513 所学校（幼儿园）建设，规划新征土地 229.84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227.21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 177.09 万平方米，以及附属设施和设施设备，规划投资 122.86 亿元。

学前教育：新建（迁建）58 所幼儿园，改扩建 79 所幼儿园，规划新征土地 29.31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36.35 万平方米，规划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15.95 万平方米，以及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规划投资 18.24 亿元。可增加学位 2.08 万个，基本解决入公办园难的问题。

义务教育：新建（迁建）11 所小学、4 所初级中学，改扩建 325 所中小学，规划新征土地 126.78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95.74 万平方米，规划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124.65 万平方米，以及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规划投资 54.37 亿元。办学条件得到进

一步改善，设施设备齐全，可增加学位 4.11 万个。

普通高中教育：新建 1 所十二年一贯制学校、3 所普通高中，改扩建 19 所普通高中，规划新征土地 44.02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63.76 万平方米，规划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26.27 万平方米，以及附属工程和设施设备，规划投资 32.71 亿元。可增加普通高中学位 1.72 万个。

职业（特殊）教育：新建 3 所，改扩建职业学校 10 所，规划新征土地 29.73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31.36 万平方米，规划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10.22 万平方米，规划投资 17.54 亿元。实现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到国家标准，真正服务于乡村振兴行动，服务于玉溪经济社会发展。

五、规划资金和年度计划

2021—2025 年计划投资 122.86 亿元实施 513 所中小学幼儿园建设。其中：

2021 年计划投入资金 15.77 亿元，新建、改扩建 73 所学校。规划新征土地 24.83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27.07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23.38 万平方米，规划采购设备 2.54 亿元（包括教育工作会提出的少年儿童体育运动学校改造成幼儿园、红塔区北城大营幼儿园、红塔区山头幼儿园、江川区第二幼儿园、江川区大庄幼儿园、华宁县宁州中心幼儿园、新平县第三幼儿园、玉溪体校老校区改造小学、红塔区黑村小学、玉溪师范学院附属高新实验小学、玉溪卫生学校老校区改造、澄江市凤山小学、澄

江市立昌小学、峨山县双江二小、新平县第一小学、元江县第一小学等 16 所学校的建设任务)。

2022 年计划投入资金 14.64 亿元，新建、改扩建 74 所学校，规划新征土地 29.92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29.06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30.93 万平方米，规划采购设备 1.71 亿元，（包括教育工作会提出的新建易门县第二幼儿园、通海县新区小学、易门县第一中学、新平县第四小学、新平县第三中学、元江县第四小学等 6 所学校的建设任务）。

2023 年计划投入资金 10.34 亿元，新建、改扩建 54 所学校，规划新征土地 18.58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18.03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15.42 万平方米，规划采购设备 1.21 亿元，（包括教育工作会提出的新建澄江市凤麓幼儿园、通海县融城幼儿园，改扩建新平县第二中学等 3 所学校的建设任务）。

2024 年计划投入资金 36.76 亿元，实施 225 学校建设。规划新征土地 55.37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69.63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57.12 万平方米，规划采购设备 3.95 亿元。

2025 年计划投入资金 45.35 亿元，实施 87 所学校建设。规划新征土地 101.14 万平方米，规划校舍建筑面积 83.42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50.24 万平方米，规划采购设备 5.47 亿元。

“十四五”基础教育学校建设年度计划投资表												
												单位：平方米、万元
县（市、区）	合计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面积	计划投资	面积	计划投资	面积	计划投资	面积	计划投资	面积	计划投资	面积	计划投资
合计	2272146	1228562	270738	157691	290622	146341	180329	103413	696322	367611	834134	453506
市直学校	461004	237815	13604	3956					258300	127009	189100	106850
红塔区	434400	215906	69522	42304	49551	23475	22185	8809	59363	24325	233779	116993
江川区	140382	97466	1820	3110	22485	11198	7137	7580	45668	31425	63272	44152
澄江市	103372	80373	20415	15975	14052	11995	25525	21546	16220	7281	27160	23576
通海县	225766	114117	12634	7289	17164	7685	20625	9853	104724	51324	70619	37966
华宁县	108321	72434	32802	20545	35437	16603	12700	9513	27382	24329		1444
易门县	187331	94626	42573	26411	9243	4650	24176	13000	68849	35165	42490	15400
峨山县	159471	90486	15210	9061	51321	24632	17373	9822	25163	17585	50404	29387
新平县	271758	125363	40158	18388	72869	34459	20158	9094	44653	20180	93920	43242
元江县	180340	99976	22000	10652	18500	11644	30450	14196	46000	28988	63390	34496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规划引领。布局规划与项目建设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各级党委政府、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和学校必须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将学校布局规划与项目建设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列入政府工作重要议程，研究制定有关政策，协调解决布局调整中的重大问题，扎实推进。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学校布局工作，在城市规划建设中，规委会要严格审核、把关，不满足学校布局的规划不允许实施。

（二）明确责任，加大统筹。落实“市级指导，以县为主”的工作机制。市级做好行政区域内学校布局规划与项目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和指导工作；县级负责区域内的学校布局规划与项目建设工作，完成学校布局规划与项目建设规划方案的制定、评审、论证、报批、实施等各项工作。

（三）突破难点，多渠道筹措资金。在规划实施过程中，义

义务教育学校建设资金以政府投入为主，政府提供土地，配套政策等条件引进社会资金，按属地原则，以县级为主负责实施，市级通过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同时将配套资金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并按项目进度及时足额拨付。非义务教育学校建设通过财政资金引导，鼓励社会资本、国有企业参与投资，采取合作办学，小区配建等多种模式多渠道解决。

（四）优先发展，强化要素保障。健全教育优先发展的落实机制，认真落实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措施，严格执行划片招生制度。依法落实城镇新建居住小区配套建设教育设施，老城区改造配套学校建设不足和未达到配建标准的小规模居住小区，由当地政府统筹配建。在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征用、土地调规等过程中优先满足学校建设用地。对引进办学的企业在办学主体、办学模式等方面给予一定的自主权，在税收政策、营商环境等方面给予一定优惠条件。

（五）加强引导，认真做好群众工作。坚持以人为本，认真做好群众思想工作，把好事办好，把实事办实。加大宣传力度，引导社会舆论，让群众充分理解学校布局规划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支持，在确定布局规划方案前，充分听取和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